

关于四角楼珠宝创意产业园总平面（预审）方案的公示

本局收到博罗县罗阳街道办提出的办理位于博罗县罗阳镇小金村博岭小组直坑尾（土名）地段总平面(预审) 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条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申请建设项目名称： 四角楼珠宝创意产业园(预审) 方案

博罗县罗阳街道办拟在博罗县罗阳镇小金村博岭小组直坑尾（土名）地段建设中国四角楼珠宝创意产业园，国土证号为博府国用（2000）字第130201109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面积101407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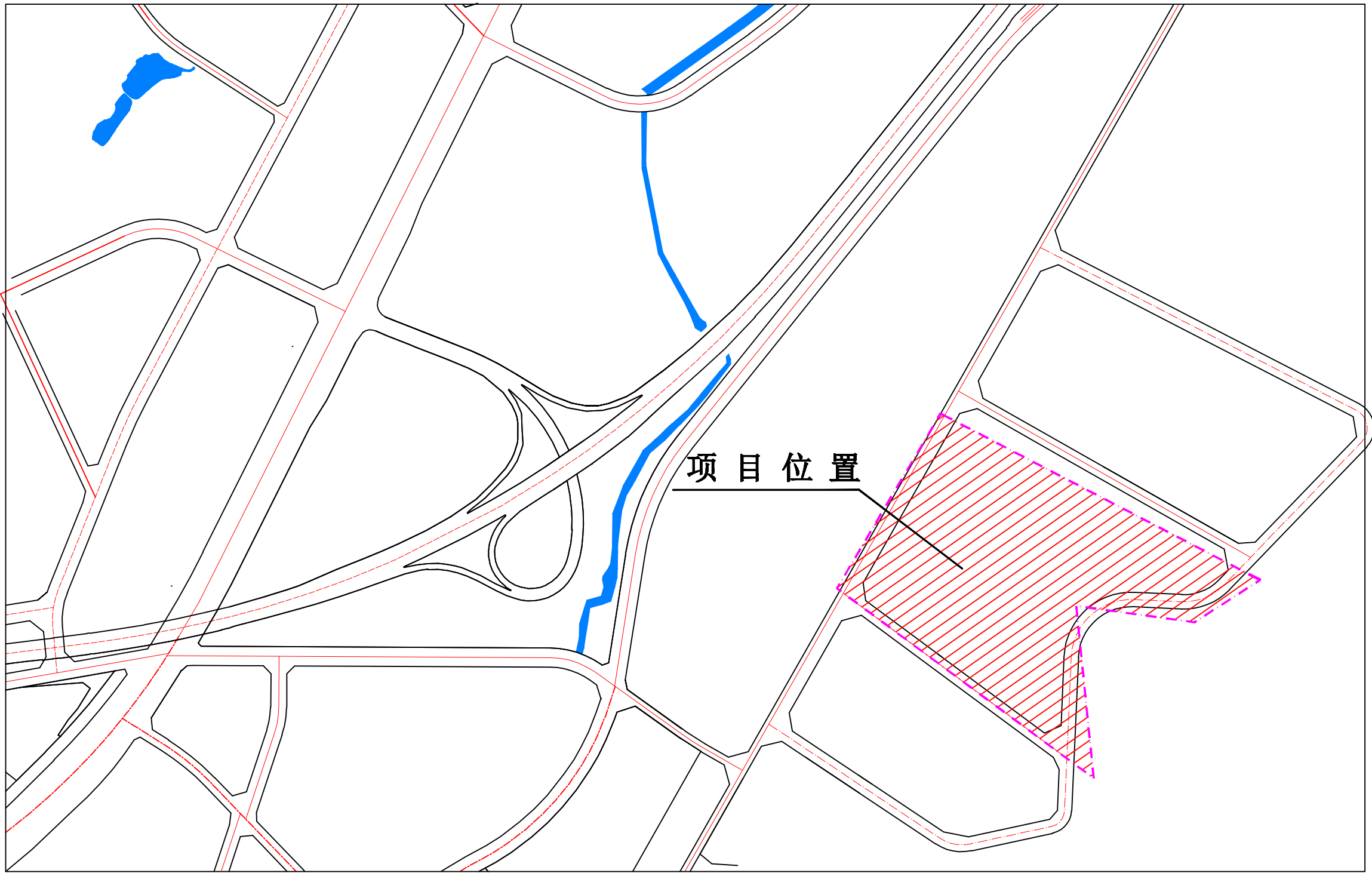
该项目由7栋6-8层独栋及连体厂房、1栋1层车间和1栋13层综合楼组成，总平面方案技术经济指标为：用地面积76032.89m²，建筑占地面积30852.1m²，总建筑面积226643.46m²，计容建筑面积191875.27m²，建筑系数40.57%，容积率2.52，绿地率19.33%，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比例为6.9%，其建筑面积占比为19.44%。项目生产、加工、销售珠宝系列，建筑的消防耐火等级为二级，生产火灾危险性为丁类。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来向我局总工室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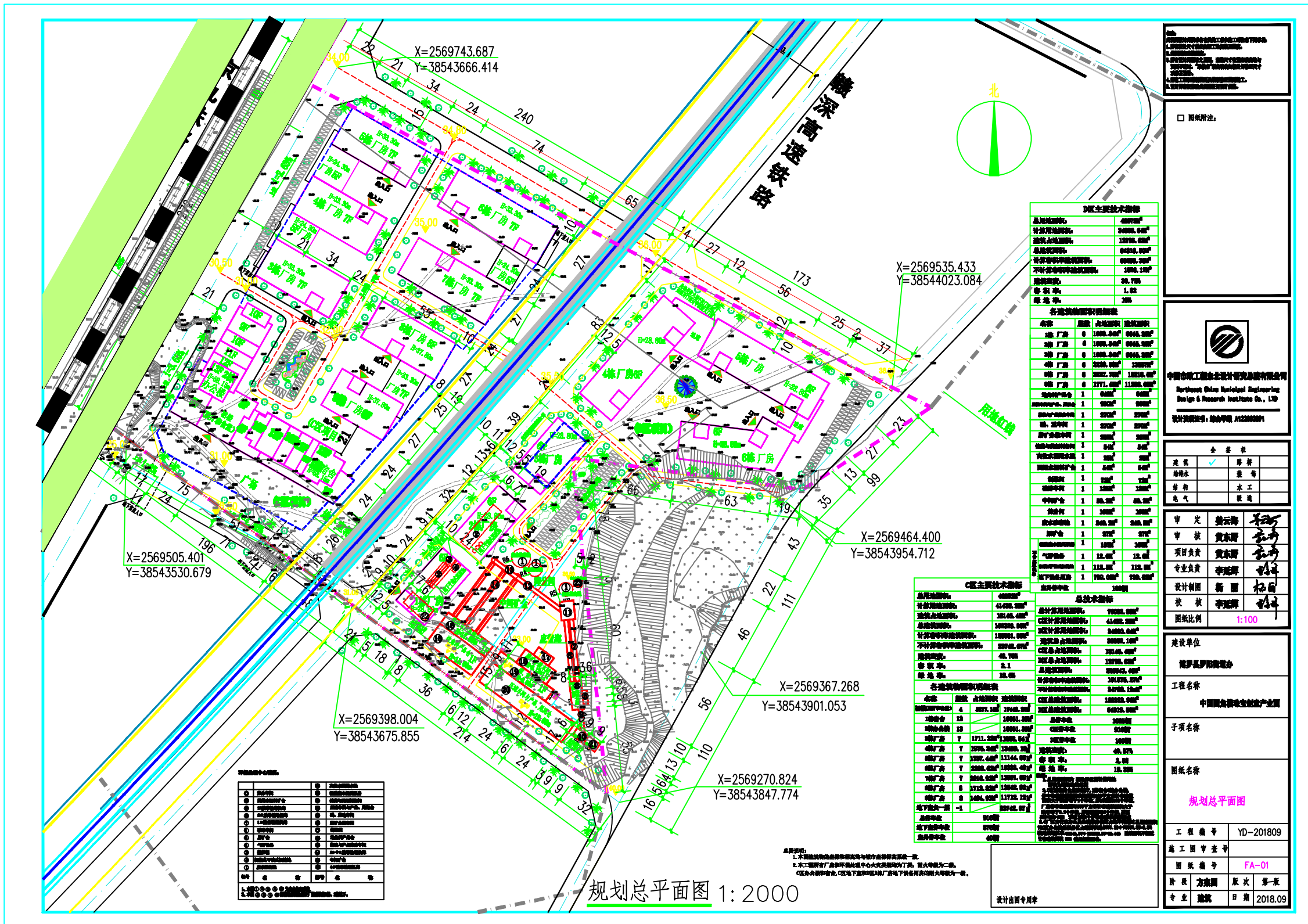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752）6621559
 传真：（0752）6623631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11.06



项目区位图



厂区总平面图